

小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不动产投资管理能力(投资不动产金融产品)重大事项披露公告

披露类型	重大事项披露
能力类型	不动产投资管理能力(投资不动产金融产品)
标题	小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不动产投资管理能力(投资不动产金融产品)重大事项披露公告
重大事项类型	投资团队主要人员变动
重大事项发生日期	2024年11月22日
重大事项描述	<p>我司于2023年2月取得不动产投资管理能力(投资不动产金融产品),并根据《关于优化保险机构投资管理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》(银保监发〔2020〕45号,以下简称“通知”)相关要求,于2024年起定期开展不动产投资管理能力(投资不动产金融产品)自评估及信息披露。《通知》第十三条规定“保险机构出现投资团队主要人员变动、主要制度流程变更、系统重大故障异常、其他突发事件或不可抗力情形,导致投资管理不符合能力标准的,应当于发生变动后10日内将相关情况报告银保监会,并进行公开披露”。2024年11月22日,公司不动产投资团队发生人员变动并出现岗位空缺的情况,该事项属于《通知》规定的“导致投资管理不符合能力标准”的情形,故予以披露。同时我司将暂停自主开展不动产金融产品投资相关业务,确保保险资金运用合法合规。</p>

自评估结果及承诺

我公司承诺对本评估报告的及时性、内容的真实性、完整性负责。

我公司承诺在发生变动后10日内将重大事项情况报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。